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9 日以邮件、电话、短信及微信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19 年 12 月 30 日 10: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群先生主持，本公司董事共 9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

1、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大责任追究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3、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印章管理制度》的议案》。

4、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合同管理

制度》的议案》。

5、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6、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分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7、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后形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1 元的价格出售账面净资产价值为负的全资子公司东方华尚（北京）文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华尚”）100%股权给上海雅苏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苏传媒”）。截至审议日，公司对东方华尚持有其他应收款 9,468.03 万元。该往来款形成于 2014-2018 年，是东方华尚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期间，公司支付给东方华尚投资“沙发院线”项目的款项，支付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手续。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东方华尚 100%股权后导致公司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其业务实质为公司对原全资子公司 2014-2018 年业务支持往来款的延续。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寿祺、陈守忠、敬云川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8、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1 月 15 日 14 点 00 分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